

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现根据贵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本公司募集资金 2019 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2014 年度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843 号文核准，并经贵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齐鲁证券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采用公开发行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988 万股，其中公开发行新股 2,349 万股，本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 639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6.42 元，发行新股共计募集资金 38,570.58 万元，坐扣发行新股承销和保荐费用 2,528.47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36,042.11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齐鲁证券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9 月 2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1,042.11 万元后，公司本次发行新股募集资金净额为 35,000.00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4〕181 号）。

2.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本公司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 35,541.55 万元，以前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541.68 万元；2019 年半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0.00 万元，2019 年半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0.00 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35,541.55 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541.68 万元。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0.13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二）2017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909 号文核准，并经贵所同意，根据本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7 日发布的《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 2017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公告》，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由 23.64 元/股调整为 23.50 元/股，非公开发行数量由不超过 5,780.53 万股调整为不超过 5,814.97 万股。本公司由主承销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证券）采用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5,814.97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23.50 元，共计募集资金 136,651.75 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1,100.00 万元（含税）后的募集资金为 135,551.75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长江证券于 2017 年 12 月 13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会计师费用及律师费用、发行登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617.75 万元（不含税）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134,996.26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7）518 号）。

2.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本公司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 133,699.72 万元，以前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240.58 万元；本公司 2019 年半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1,417.13 万元，2019 年半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0.71 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135,116.85 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241.29 万元。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 120.76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三）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1.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629 号文核准，并经贵所同意，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25 日公开发行了 1,0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10 亿元。发行方式采用向原股东优先配售、网下机构投资者配售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认购金额不足 10 亿元的部分由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承销保荐）余额包销。截至 2019 年 3 月 1 日，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人民币 10 亿元，扣除保荐承销费 3,848,209.91 元（本次不含税保

荐承销费为人民币 4,791,606.14 元,公司 2018 年度已从非募集资金户预付不含税保荐费 943,396.23 元)后实际收到的募集资金为 996,151,790.09 元,已由主承销商于 2019 年 3 月 1 日分别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上述到位资金再扣除已预付的券商保荐费 943,396.23 元以及律师费、资信评级费、可转债发行登记费、法定信息披露费和验资费用等其他发行费用(均不含税)合计 5,486,320.75 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989,722,073.11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证报告》(天健验〔2019〕34 号)。

2.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本公司 2019 年半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0.00 万元,2019 年半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197.98 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0.00 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197.98 万元。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应有余额为 99,674.91 万元(包括公司尚未置换的发行费用和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鉴于公司于报告期内将募集资金合计人民币 5 亿元购买了结构性存款,因此,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账面实际余额为 49,674.91 万元(包括公司尚未置换的发行费用和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2014 年度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齐鲁证券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9 月 22 日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高新技术产业园支行、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16 年 4 月,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决定聘请长江证券作为保荐机构,终止与中泰证券的保荐协议,中泰证券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由长江证券承接,2016 年 5 月 20 日,公司连同保荐机构长江证券与中国建设银

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高新技术产业园支行、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支行分别重新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2.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有 2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支行	3205810011120155001304	1,305.84	活期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高新技术产业园支行	32201986147051502874	0.00	活期
合 计		1,305.84	

(二) 2017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长江证券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本公司与全资子公司泰州中来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连同保荐机构长江证券于 2017 年 12 月 27 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与全资子公司泰州中来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2018 年 4 月，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决定聘请申万宏源承销保荐作为保荐机构，终止与长江证券的保荐协议，长江证券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由申万宏源承销保荐承接。2018 年 7 月 2 日，公司连同保荐机构申万宏源承销保荐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支行重新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同日，公司与全资子公司泰州中来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连同保荐机构申万宏源承销保荐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支行重新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与全资子公司泰州中来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2.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以及全资子公司泰州中来公司共有 2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沙家浜支行	1102253029000032529	490,441.23	活期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沙家浜支行	1102253029000036660	717,116.01	活期
合 计		1,207,557.24	

（三）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申万宏源承销保荐于2019年3月25日分别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本公司与全资子公司中来光能科技（衢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衢州中来光能）连同保荐机构申万宏源承销保荐于2019年4月8日分别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与全资子公司衢州中来光能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2.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以及全资子公司衢州中来光能公司共有 6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支行	12458000000347843	154,962,976.78	活期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高新技术产业园支行	32250198614700000266	151,032,313.58	活期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支行	206640100100134674	50,059,977.76	活期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支行	1102253029000039490	140,693,782.92	活期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	3410020010120100154098	0.00	活期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分行	10521201040012050	0.00	活期
合 计		496,749,051.04	

(2)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结构性存款）的余额为人民币 500,000,000.00 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收益起算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金额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支行	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专户型 2019 年第 57 期 D 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9 年 3 月 28 日	2019 年 9 月 26 日	3.50%	160,000,00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9 年 4 月 2 日	2019 年 9 月 30 日	3.59%~3.63%	50,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分行	结构性存款业务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9 年 4 月 2 日	2019 年 9 月 29 日	1.95%~3.80%	150,000,000.00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慧盈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9 年 4 月 12 日	2019 年 10 月 14 日	3.30%~3.35%	140,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00

(3) 2019 年 6 月 10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50,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尚未实际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2014 年度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4 年度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3.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由于太阳能光伏新材料研发中心新建项目不直接生产产品，其效益从公司研发的新产品和提供的技术支撑服务中间接体现，故无法单独核算效益。太阳能光伏新材料研发中心的建成有效提升了公司综合研发实力和自主创新能力，提高了公司产品的附加值，丰富了公司的产品线，增强了公司的竞争力，为公司的发展壮大提供了强有力的技术保证和充足的技术储

备。

本公司募投项目中除了太阳能光伏新材料研发中心新建项目不能单独核算经济效益外，其他项目均不存在募投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二) 2017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7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

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3.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三) 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3。

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3.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七月十七日

附件 1

2014 年度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9 年半年度

编制单位：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5,0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5,541.5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调整后 投资总额 (1)	本年度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 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 重大变化
1. 年产 1,200 万平方 米涂覆型太阳能电池 背膜扩建项目	否	16,063.00	16,063.00	—	10,005.17	62.29	2015 年 9 月	1,783.80	是	否
2. 太阳能光伏新材料 研发中心新建项目	否	3,000.00	3,000.00	—	3,005.35	100.18	2015 年 12 月[注 1]	—	—	否
3. 年产 1,600 万平方 米涂覆型太阳能电池 背膜扩建项目	否	15,937.00	15,937.00	—	10,745.79	67.43	2016 年 6 月	2,670.50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5,000.00	35,000.00	—	23,756.31	67.88	—	4,454.30	—	—
补充流动资金	—	—	—	—	11,785.24	—	—	—	—	—
合 计	—	35,000.00	35,000.00	—	35,541.55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注 2]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注 2]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 1]：太阳能光伏新材料研发中心新建项目实际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超过原计划的项目建设期主要系部分设备未达到实际使用要求，设备制造商进行了相应改进和重新调试，延迟了设备交付时间。

[注 2]：鉴于公司背膜生产装备技术和工艺水平的改进和提升，公司生产线生产效率已实现大幅提升从而降低了投资强度，公司截至 2015 年 9 月已完工的年产 1,200 万平方米涂覆型太阳能电池背膜扩建项目和截至 2016 年 6 月已完工的年产 1,600 万平方米涂覆型太阳能电池背膜扩建项目中的生产线已能够实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承诺的产能规划目标，同时由于公司流动资金的需求也不断的增长，为充分发挥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根据 2016 年 2 月 16 日公司董事会二届二十次会议及监事会二届十三次会议和 2016 年 9 月 30 日公司董事会二届三十一次会议和监事会二届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以及其他相关程序，在预留该项目尚未支付的设备尾款和质保金所需资金的前提下，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及生产经营需求，公司拟将上述两个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上述两个议案分别于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实际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1,785.24 万元。其余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继续用于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

附件 2

2017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9 年半年度

编制单位：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34,996.2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17.1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5,116.8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 更)	募集资金承 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 投资总额 (1)	本年度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金 额(2)	截至期末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 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 重大变化
年产 2.1GW N 型单晶 双面太阳能电池项目	否	135,000.00	135,000.00	1,417.13	135,116.85	100.09	2017 年 8 月[注 1]	2,342.18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35,000.00	135,000.00	1,417.13	135,116.85	100.09	—	—	—	—
补充流动资金	—	—	—				—	—	—	—
合 计	—	135,000.00	135,000.00	1,417.13	135,116.85	100.09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部分高效单晶太阳能电池片生产线尚未投产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无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 1]：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泰州中来公司年产 2.1GW N 型单晶双面太阳能电池项目尚未全部完工并正式投产。

2019 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9 年半年度

编制单位：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8,972.2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 更）	募集资金承 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 投资总额 （1）	本年度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金 额（2）	截至期末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 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 重大变化
年产 1.5GW N 型单晶 双面 TOPC on 电池项目	否	100,000.00	100,000.00	—	—	—	—	—	不适用	否
合 计	—	100,000.00	100,000.00	—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根据 2019 年 6 月 1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						

	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以及其他相关程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5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尚未实际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应有余额为 99,674.91 万元（包括公司尚未置换的发行费用和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鉴于公司于报告期内将募集资金合计人民币 5 亿元购买了结构性存款，因此，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账面实际余额为 49,674.91 万元（包括公司尚未置换的发行费用和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